

中共子洲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部门评价报告

评价类型：实施过程评价 完成结果评价

项目名称：机构改革及人才招聘工作

项目单位：中共子洲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

主管部门：中共子洲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

评价时间：2024年4月1日至2024年4月15日

组织方式：财政部门 主管部门 项目单位

评价机构：第三方机构 专家组 项目单位评价组

评价单位（盖章）

上报时间：2024年4月22日



部门评价报告

一、基本情况

（一）项目概况。

1. 项目基本情况：按照上级机关要求精心组织，积极落实机构改革各项任务，深入各乡镇（街道）、县直相关部门实地调研走访，全面梳理改革落实情况。进一步优化人才队伍结构、解决人才短缺问题，根据编制空缺和单位需求做好公务员、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等多样性的人才招聘工作。

2. 项目建设内容：积极开展机构改革调研工作，对涉及改革单位的机构编制情况做到了底数清、情况明。在上下沟通对接、充分协调酝酿的基础的同时，立足我县实际，形成机构改革方案。认真组织开展机构改革“回头看”，对改革后机构运行情况进行跟踪问效，推进机构职能从“物理整合”向“化学融合”转变。预计开展公务员招聘1次，招聘人员60人左右；事业单位招聘2次，招聘人数50人左右；校园招聘教师1次，招聘人数30人左右，校园招聘医技专业人员2次，招聘人数20人左右。

（二）项目绩效目标。

按照上级机关要求精心组织，积极落实机构改革各项任务及人才招聘工作，进一步优化机构布局、人才队伍结构，理顺职责关系。

二、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

（一）绩效评价目的、对象和范围。

1. 绩效评价目的：通过绩效评价，客观地评判项目的管理绩效，同时将绩效评价结果与项目预算挂钩，为下一年度项目资金的使用提供决策参

考，进一步提高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及配置效率，实现财政自愿配置效益与效率最大化。

2. 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：根据《子洲县关于开展部门评价的工作方案》文件要求，选择对机构改革及人才招聘工作项目开展部门评价。在2023年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情况的基础上，对资金执行情况、进展情况、实施结果进行综合评价。

（二）绩效评价原则、评价指标体系（附表说明）、评价方法、评价标准等。

1、绩效评价原则

（1）科学规范原则。绩效评价应当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，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，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。

（2）公正公开原则。绩效评价应当符合真实、客观、公正的要求，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。

（3）分级分类原则。绩效评价应当根据评价对象的特点分类组织实施。

（4）绩效相关原则。绩效评价应当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，评价结果应当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。

2、评价指标体系

主管部门	中共子洲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		项目实施单位		中共子洲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
项目负责人	张鹏		联系电话		15332638348
项目类型	经常性项目 (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)		一次性项目 (<input type="checkbox"/>)		
计划投资额 (万元)	8	实际到位资金 (万元)	8	实际使用情况 (万元)	8
其中：中央财政	0	其中：中央财政	0		0
省财政	0	省财政	0		0
市县财政	8	市县财政	8		8
其他	0	其他	0		0
二、绩效评价指标评分					
一级指标	分值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全年目标值	全年完成值
决策	40	项目立项	立项依据充分性	子财发[2024]11号文件	按文件执行
			立项程序规范性	依据上述文件进行立项	按文件执行
		绩效目标	绩效目标合理性	形成机构改革方案；完成各级各类人员招聘5场次以上；组织开展机构改革“回头看”	形成机构改革方案；完成各级各类人员招聘5场次以上；组织开展机构改革“回头看”
			绩效指标明确性	是否按预算绩效执行	是
		资金投入	预算编制科学性	8万元	≤8万元
			资金分配合理性	是否全部用于机构改革及人才招聘工作	100%
过程		资金管理	资金到位率	≤8万元	≤8万元
			预算执行率	≤8万元	≤8万元
		资金管理	资金使用合规性	是否专款专用	100%
		组织实施	管理制度健全性	是否建立专项资金管理办法	50%
			制度执行有效性	是否按制度执行	是
产出	40	产出数量	招聘场次	大于5场次	大于5场次
		产出时效	机构改革完成及时率	6月底完成	100%
		产出成本	机构改革及招聘会成本	≤8万元	≤8万元
效益	20	社会效益指标	进一步优化机构布局、人才结构，切实理顺职责关系	达到预期提升目标	达到预期提升目标
		满意度	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	≥95%	≥95%

3、评价方法：比较法。

4、评价标准：本次绩效评价采用计划标准。

（三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。

1. 成立项目评价组如下：

评价组	姓名	职称/职务	单位
员	赵赞	主任	中共子洲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
	张鹏	督查专员	中共子洲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
	王淑娟	科员	中共子洲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

2. 由本部门组成项目评价组对项目的实施过程及使用资金的合理性，确定实施目标的合规性和相符度进行细化打分。

三、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（附相关评分表）

本次绩效自评满分 100 分，自评得分为 98 分，优秀等级。

四、绩效评价指标分析

（一）项目决策情况。

项目决策情况主要从项目立项、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个方面进行评价，共 20 分，自评得分 19 分，占总分的 20%。

（二）项目过程情况。

项目过程情况主要从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个方面进行评价，共 20 分，自评得分 19 分，占总分的 20%。

（三）项目产出情况。

项目产出情况主要从数量指标、产出质量指标、产出时效指标、产出成本指标四个方面进行评价，共 35 分，自评得分 35 分，占总分的 35%。

（四）项目效益情况。

项目效益情况从社会效益、满意度指标两个方面进行评价，共 25 分，自评得分 25 分，占总分的 25%。

五、主要经验及做法、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

对绩效管理的认识不够深入，量化指标不够精细；项目资金专项管理制度需进一步完善。

六、有关建议

提升单位财会人员的业务能力，加强绩效管理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；完善项目相关管理办法及制度，提高项目资金使用管理规范性；

七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

部门评价表

项目名称	机构改革及人才招聘工作					
主管部门	中共子洲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 办公室		项目实施单位	中共子洲县委机构编制 委员会办公室		
项目负责人	张鹏		联系电话	15332638348		
项目类型	经常性项目 (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)		一次性项目 ()			
计划投资额 (万元)	8	实际到位资金 (万元)	8	实际使用情况(万 元)	8	
其中：中央财政		其中：中央财政				
省财政		省财政				
市县财政	8	市县财政	8		8	
其他		其他				
二、绩效评价指标评分（参考）						
一级指标	分值	二级指标	分值	三级指标	分值	得分
决策	40	项目立项	7	立项依据充分性	4	4
				立项程序规范性	3	3
		绩效目标	6	绩效目标合理性	4	3
				绩效指标明确性	2	2
		资金投入	7	预算编制科学性	3	3
资金分配合理性	4			4		
过程	40	资金管理	10	资金到位率	5	5
				预算执行率	5	5
		资金管理	5	资金使用合规性	5	5
		组织实施	5	管理制度健全性	2	1
				制度执行有效性	3	3
产出	60	产出数量	10	机构改革完成情况	10	10
		产出质量	10	机构改革完成率	10	10
		产出时效	8	机构改革完成及时率	8	8
		产出成本	7	机构改革及人才招聘成本	7	7
效益	60	社会效益	20	实际招聘人数	10	10
				优化机构布局，规范人员结构	10	10
		满意度	5	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	5	5
总分	100		100		100	98
评价等次	优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		
	100-90（含）分为优、90-80（含）分为良、80-70（含）分为中、70分以下为差					

注：指标可参考财政部《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》中附件 2：《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》设置。